

公 示

经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教师系列职称评审委员会评议组评议，评审委员会委员投票表决，以下人员通过评审（认定），现予以公示，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现职称	通过评审/认定职称
1	文川	副教授	教授
2	白帆	正高级经济师	教授
3	黄明燕	讲师	副教授
4	席志刚	高级工程师	副教授
5	孔宇强	讲师	副教授
6	王莹莹	讲师	副教授
7	李校原	讲师	副教授
8	南晓芳	讲师	副教授
9	李秀霞	讲师	副教授
10	罗少珍	讲师	副教授
11	敬翠华	经济师/讲师	副教授
12	黎少仪	讲师	副教授
13	钟志容	讲师	副教授
14	周浩华	讲师	副教授
15	卢致达	讲师	副教授
16	梁劲	讲师	副教授
17	吴迪	讲师	副教授
18	李琪	讲师	副教授
19	黄思荧	讲师	副教授
20	罗红霞	讲师	副教授
21	谢丽仪	讲师	副教授
22	卢慧芬	讲师	副教授
23	梁飞燕	网络工程师	讲师

24	龙家良	软件设计师	讲师
25	张媛	无	讲师
26	陆尧诗	无	讲师
27	区颖	统计师	讲师
28	周瑀	无	讲师
29	郑思行	无	讲师
30	魏慕娴	无	讲师
31	袁绫	新闻记者	讲师
32	潘伟标	无	讲师
33	张瑶	无	讲师
34	伏嘉玮	无	讲师
35	周梦婷	无	讲师
36	孙坎生	助教	讲师
37	陈毅华	无	讲师
38	刘攻	无	讲师
39	丁楠	无	讲师
40	任麒因	无	讲师
41	林静	无	讲师
42	张庆国	无	助教
43	徐颖茜	无	助教
44	卢婉琦	无	助教
45	谭肇端	助理讲师（中专）	助教
46	刘宇雯	无	助教
47	范晟玮	无	助教
48	王瑞琦	无	助教
49	张丹	助理讲师（中专）	助教
50	陈瑶	无	助教
51	张旭岚	无	助教
52	徐咏鹏	无	助教

53	林钦派	无	助教
54	黄永忠	无	助教
55	岳杨	无	助教
56	郝星星	无	助教

公示时间，从2023年10月17日至21日。若对评审（认定）通过人员有异议者，请电话或书面向受理部门反映。反映情况时要自报或签署真实姓名，要有具体事实；不报或不签署真实姓名的，以及不提供具体事实材料的，不予受理。

受理部门：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 人事处

联系人：周小兰

联系电话：13560914628、0758-6179232



公 示

经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思想政治教师系列职称评审委员会评议组评议，评审委员会委员投票表决，以下人员通过评审（认定），现予以公示，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现职称	通过评审/认定职称
1	蒙裕	讲师	副教授
2	林锦莲	讲师	副教授
3	江涛章	讲师	副教授
4	吴玲	无	助教
5	罗剑英	无	助教
6	李凤霞	无	助教
7	孔嘉欣	无	助教
8	曾冬妮	无	助教
9	贪心怡	无	助教
10	程傲芝	无	助教
11	连一帆	无	助教
12	赖椿方	无	助教
13	孙晶	无	助教
14	司峡源	无	助教
15	谢婷	无	助教
16	李凤珍	无	助教
17	倪茂家	无	助教
18	李植彬	无	助教

公示时间，从2023年10月17日至21日。若对评审（认定）通过人员有异议者，请电话或书面向受理部门反映。反映情况时要自报或签署真实姓名，要有具体事实；不报或不签署真实姓名的，以及不提供具体事实材料的，不予受理。

受理部门：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 人事处 职称评审委员会 联系人：周小兰

联系电话：13560914628、0758-6179232

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职称评审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0月17日



公 示

经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实验系列职称评审委员会评议，评审委员会委员投票表决，以下人员通过评审（认定），现予以公示，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现职称	通过评审/认定职称
1	伍金水	机械工程师/实验师	高级实验师
2	罗卓平	网络工程师	实验师
3	丁锋炎	经济师	助理实验师
4	陈成武	二级实习指导教师	助理实验师
5	朱聪	无	实验员
6	罗森	无	实验员
7	周伟鸿	无	实验员
8	蔡海金（委托评审）	无	助理实验师
9	李海怡（委托评审）	无	助理实验师

公示时间，从2023年10月17日至21日止。若对评审（认定）通过人员有异议者，请电话或书面向受理部门反映。反映情况时要自报或签署真实姓名，要有具体事实；不报或不签署真实姓名的，以及不提供具体事实材料的，不予受理。

受理部门：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 人事处

联系人：周小兰

联系电话：13560914628、0758-6179232



公 示

经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图书资料系列职称评审委员会评议，评审委员会委员投票表决，以下人员通过评审，现予以公示，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现职称	通过评审/认定职称
1	吴剑芸	无	助理馆员
2	曹惠珍	助理编辑	助理馆员
3	负微	无	助理馆员
4	李嘉辉	无	助理馆员
5	赵雅馨	无	助理馆员

公示时间，从2023年10月17日至21日止。若对评审通过人员有异议者，请电话或书面向受理部门反映。反映情况时要自报或签署真实姓名，要有具体事实；不报或不签署真实姓名的，以及不提供具体事实材料的，不予受理。

受理部门：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 人事处

联系人：周小兰

联系电话：13560914628、0758-6179232

